**评审标准**

评审工作组将组织评审专家为所有项目作品打分。每个项目作品的得分均基于以下评判标准:

### 1. 分赛区选拔赛

分赛区选拔赛评审委员根据以下评分标准，结合参赛作品自身特点进行打分，评分标准为百分制。

|  |  |  |
| --- | --- | --- |
| 评选标准  | 参考评价  | 权衡  |
| 创新创意优势  | · 该作品是否能够针对“气候变化和可持续发展”相关的社会与民生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或为解决该问题创造了新的机会?· 该作品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社会影响力，并有机会成为一个颠覆性的产品? · 该作品是否能够体现以人为本的价值观，并影响人们的行为与生活方式? · 作品是否是创客团队原创，而非已经商业化，而非专业公司或研究单位带有科研性质的产品原型?  | 最高 50 分 |
| 作品的完整性  | · 该作品是否提供了有效的问题解决方案,该方案是否清晰和完整? · 该作品的原型是否表达了既定功能或服务,是否能带来良好的用户体验?  | 最高 30 分 |
| 技术的合理性  | · 该作品的原型所选择的技术方案可否满足其预期功能的实现? · 作品选择的技术是否能够在效率、功能、成本方面实现平衡?  | 最高 10 分 |
| 作品应用前景  | · 该作品是否具有产品化可能性? · 作品是否具有产业领域的发展价值,能在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中有一定的发展空间? · 该作品是否有机会成为创业项目?  | 最高 10 分 |

各分赛区选出的参加决赛的项目，须完整填写大会工作组提供的 2022 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决赛入围作品登记表并通过邮件形式提交（详见附件 3: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分赛区获奖团队信息统计表）。

### 2. 决赛

1. 决赛评审流程

决赛入围作品为基于分赛区选拔赛推荐的、经过完善和提升后的作品。决赛评审将分为两阶段，第一阶段根据分数排名，选拔出 25 支团队晋级第二阶段，第二阶段经过两轮评审选拔出最终获奖团队。

1. 决赛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为百分制，评分规则如下:

|  |  |  |
| --- | --- | --- |
| 评选标准  | 参考评价  | 权衡  |
| 创新创意优势  | · 该作品是否能够针对“气候变化和可持续发展”相关的社会与民生问题提出解决方案,或为解决该问题创造了新的机会? · 该作品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社会影响力,并有机会成为一个颠覆性的产品? · 该作品是否能够体现以人为本的价值观,并影响人们的行为与生活方式? · 作品是否是创客团队原创,而非已经商业化，而非专业公司或研究单位带有科研性质的产品原型?  | 最高 40 分 |
| 作品的完整性  | · 该作品是否提供了有效的问题解决方案,该方案是否清晰和完整? · 该作品的原型是否表达了既定功能或服务,是否能带来良好的用户体验? · 作品在初赛结束后是否有新的改进和提升?  | 最高 30 分 |
| 技术的合理性  | · 该作品的原型所选择的技术方案可否满足其预期功能的实现? · 作品选择的技术是否能够在效率、功能、成本方面实现平衡? · 作品采用的技术手段是否具有可实现性,能够在较短周期内产品化？  | 最高 20 分 |
| 作品应用前景  | · 作品是否有较为合理的商业模式和市场规划? · 作品是否具有产业领域的发展价值,能在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中有一定的发展空间? · 该作品是否有机会成为创业项目?  | 最高 10 分 |

1. 回避原则

大赛决赛将严格遵循回避原则，其内容如下:

当参赛团队中一名或多名成员，就读的学校或就职的单位与任何评委就职的学校或单位相同的情况下，该评审在评审过程中回避此团队，不为其打分。

在分赛区选拔赛承办机构就职的评委，回避其赛区选拔推荐的团队，不为其打分。

1. 争议解决

如决赛第二阶段的首轮或第二轮评审出现排名相同的情况，创新创意部分分数高的团队排名优先。

如项目之间分数差大于 0.5 的，大赛工作组与监审工作组不接受决赛评审提出的异议申诉，严格遵照评审分数排名结果。如项目之间分数差小于等于 0.5 的，大赛工作组与监审工作组接受决赛评审提出的异议申诉，由决赛评审工作组全体成员投票决定是否对该申诉进行重新讨论，如投票结果为需要重新讨论，则继续投票决定申诉内容；如投票结果为不需要重新讨论，则遵循原评审分数排名结果。